

证券代码：000401

证券简称：冀东水泥

公告编号：2015-036

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增持计划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9 日下午收市后接到控股股东冀东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冀东集团”）的通知，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，以及看好国内资本市场长期投资的价值，积极践行社会责任，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》（证监发〔2015〕51 号）有关规定，其计划自 2015 年 7 月 10 日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增持公司部分股份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增持计划

1、增持人：冀东集团

2、增持计划：本次增持计划的践行期间为 2015 年 7 月 10 日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，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允许的方式使用自筹资金不低于 5000 万元增持本公司不超过 1%的股份。

二、增持方式

通过证券公司、基金管理公司定向资产管理等方式购买本公司股票。

三、相关承诺

冀东集团承诺，本次增持的公司股票，增持完成后六个月内不减持。

四、其他事项

1、本次增持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相关制度的规定。

2、上述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。

3、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，持续关注后续增持公司股份的相关情况，督促冀东集团严格按照有关规定买卖公司股票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5年7月9日